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8日至2025年05月27日止。

第 8232029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03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

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1号

代理机构 北京天驰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5类：打击乐器；电子乐器；乐器；音乐合成器；吉他；电子琴；喇叭；乐器盒；音乐盒；校音器（定音器）